

五
種
遺
規

教女遺規卷之下

桂林陳宏謀編輯

王孟箕家訓御下篇

名漢晴江西彭澤人萬歷進士任山西副使

謹按寬仁慈惠婦女之德。即婦女之福也。婦
女不與戶外。其不寬不仁。不慈不惠。或難施
於外人。而先施於門內。門內如翁姑夫子。本
或猶有不敢不忍之意。其可以逞其不寬不
仁不慈不惠者。惟此日夕相對之奴婢耳。故
入其家。觀其奴婢。而有以知婦之良與不良
也。茲篇所言。女子御下。酷烈暴虐之態。可謂
推見至隱。極情盡致矣。亦思為婦女而至子

如此。賢乎不賢乎。人將畏而敬之乎。抑厭而遠之乎。天將予之福祿乎。抑加之以災害乎。不有人禍。必有天災。不于其身。必于其子孫。吾願為士夫者。持此一通。令婦女輩常相借鏡。轉相傳述。庶幾無則加勉。有則改之。救得一分不良之性。即留一分之福澤也。

凡人宗道稍溫。必蓄僕婢。彼資我之養。我資彼之力。蓋相依而成人家。彼既有力。何處不可依人。而謂彼非我則無以為生者。誤也。律有入官為奴之條。士庶之家。安得有奴。故僕曰義男。婢曰義媳。幼者曰義女。皆與已之兒媳子女同稱。雖有貴賤。非犬馬之與我。

不同類者。陶淵明所謂此亦人子也。可繹思矣。

人家於此輩衣服飲食不加體恤。已失慈惠之道。若唾罵捶楚。畧無節制。殘忍何堪。或當罵而竟撻。或宜量撻而加重撻。或無故撻之。此在男子容有之。而婦人尤甚。婦人於僕婢皆然。而於小婢尤甚。

男子得僕以服伺於外。婦人得婢以服伺於內。皆可代己之勞。此男婦之所同也。惟婦人得僕婢代爲出入而已。得嚴內外之防。得供使令之役。是婦人之於僕婢尤切也。乃於所蓄僕婢無端凌虐。或炊爨而少竊腥蔬。或看茶而便竊茶果。此小過。恕之可耳。或叱罵之量朴之足矣。乃以爲罪大惡極而不可赦也。盡

力鞭笞。不在人理相待之內。有舅姑聞聲而不避。有
妯娌力勸而不能。若丈夫禁之。則反甚其怒。猶曰。彼
為盜耳。又有命之服役而不諳。蓋彼惟愚痴。故為人
役耳。正可情遣理恕。而從容教之。乃持棍棒而押之。
一面打罵。一面視其幹辦。彼痛楚難堪。恐怖心勝。益
周章無措。而益箠不休。猶曰。此其不用心服役耳。
又有因家之不如意。無名頓起。無故動火性。怨毒橫生。遂
遷怒於僕婢。而撻之。視平昔更甚。青天雷。平地風
波。令彼躲閃無門。手足難措。豈不為無端業障哉。
夫法莫嚴於官府矣。打用竹板。笞用荆條。拶夾刑具。
止竹木之屬。另有人數杖。就是大盜。亦未有杖之上。

百者。諸刑具止施於兩臂手足。而胃背腰脇不及焉。而婦人不然也。房中便用火筋鐵鉗。厨中便用刀鋸。有節柴棍其小者耳。撻之不計其數。甚至一日二三次。箠撻之。腰背脇肋諸要害之處。不論焉。况官府中受杖之人。出則有人慰勞。有酒食煖臀。有棒瘡膏藥。此輩即有同類。不敢一目之顧。又安所得酒食瘡傷藥物哉。血肉之軀。原非金石。彼不速斃於杖下。幸耳。况彼打罵之時。威不稍霽。嗔目咬牙如貓之捕鼠。狠心毒手如虎之擒羊。分明一座活地獄。日中撻。不計其早晨曾撻。晚間撻。不計其日中曾撻。又何論今日撻。計其前日。昨日。已撻乎。且撻之時。有曰。便打你死。

不要償命。不過要去了幾兩銀子。嗟嗟。人命非蟻螳也。但不計費。可任所爲。殊不知善惡報應。天理昭彰。不及其身。必于子孫。豈銀錢所能寬貸。良可懼也。欲閑有家。須嚴於納媳之始。所謂教婦初來也。蓋新婦初來。就是素性剛狠。自有許多含蓄。不敢發處。欲撻僕婢。必要先稟白舅姑。月不過一二度。杖不過荆條數不過三五下。倘有私撻。暗地撻。姑查出而叱之。再不改。白其父母。又再不改。父責其子。姑責其媳。不妨過嚴。自不敢恣其胸臆。數月規矩已定。後來自能照行之。若初時稍縱。將來必勢重不可返。無藥可醫矣。

若其剛狠自用才聽約束及初來未嚴養成撻人手
熟者又有一處焉嫁賣之彼必生釁惟聽其遠遁投
生不爲尋究去後亦不復買惟工雇童稚應門捧茶
若又稍稍難爲明年並無肯爲工雇者非薄其妻實
所以成之也惟丈夫刑家無道只爲不堪其咕噪或
已逃而必尋或尋不獲而復買私心必曰彼經此錯
將來必改不知婦怨無終兩行舊路將來不至健死
不已是婦人之業丈夫作之也明有國法幽有鬼神
其報應豈不譴及婦人而并及丈夫哉

溫氏母訓 有序

烏程于石先生以崇禎丙子舉於鄉。初名以介。後更名璜。舉癸未禮闈。筮仕徽司理。疆事壞。苑之。先帝后以節烈風萬世。公夫人長安從容就義。遺集十二卷。末述先訓。乃母夫人陸所身教。口授者。信乎家法有素。而賢母之造就不虛也。夫顏訓袁範世稱善則類皆詰士之所脩立。未聞宮師垂誠踵季婦大家而有言也者。有之。自節孝始矣。原集繁重。不利單行。爰再付梓。讀者其廣知奮興乎。序失名

謹按溫母之訓。不過日用恒言。而于立身行已之要。型家應物之方。簡該切至。字字從聞。

歷中來。故能耐人尋思。發人深省。由斯道也。可不媿鬚眉矣。豈僅為清閨所宜則做哉。于石先生之氣節凜凜有自來也。敬錄之。使凡為女子者。知為人婦為人母。相夫教子。與有責焉。必明大義。諳物情。如溫母者。乃盡婦人之道。勿以為止主中饋而已也。

窮秀才譴責下人。至鞭朴而極矣。暫行知警。常用則斲教兒子亦然。

貧人不肯祭祀。不通慶弔。斯貧而不可返者矣。祭祀絕是與祖宗不相往來。慶弔絕是與親友不相往來。口曰獨夫。天人不祐。

凡無子而寡者。斷宜依向嫡姪為是。老病終無他議。祭祀近有感通。愛女愛婿。決難到底同住。同住到底。免不得一番擾攘官司也。

凡寡婦雖親子姪兄弟。只可公堂議事。不得孤召密囑。寡居有婢僕者。夜作明燈往來。

少寡不必勸之守。不必強之改。自有直捷相法。只看晏眠早起。惡逸好勞。忙忙地無一刻丟空者。此必守志人。身勤則念專。貧也不知愁。富也不知樂。便是鐵石手段。若有半晌偷閒。老守終無結果。吾有相法要訣。白寡婦勤一字經。

婦女只許粗識柴米魚肉數百字。多識字無益而有

損也。

凡入同堂同室同窗多年者情誼深長其中不無敗類之人。是非自有公論在我當存厚道。

世人眼赤赤只見黃銅白鐵受了斗米串錢便聲聲叫大恩德。至如一鄉一族有大宰官當風抵浪的。有博學雄才。開人膽智的。有高年老輩道貌誠心。後生小子步其孝弟長厚終身受用不窮的。這等大濟益處。人却埋沒不提。纔是陰德。

周旋親友只看自家力量。隨緣答應。船親窮着放他便宜一兩處。纔得消讒免謗。

中年喪偶。一不幸也。喪偶事小止為續弦費處前邊

兒女先將古來許多晚娘惡件填在胃坎。這邊父母婢婦唆教自立馬頭出來。兩邊閑雜人占望風氣。弄去搬來。外邊無干人。聽得一句兩句。只肯信。又不肯信好。真是清官判斷不開。不幸之苦。全在于此。然則如之何。只要做家主的。一者用心周到。二者立身端正。

凡父子姑媳積成嫌隙。畢竟上人要認一半過失。其胃中橫豎道卑幼奈我不得。

貧人未能發跡。先求自立。只看幾人在坐。偶失物件。必指貧者為盜。幾人在坐。羣然作弄。必持貧者為話柄。人若不能自立。這些光景受也要你受。不受也

要你受。

寡婦勿輕受人惠。兒子愚。我欲報而報不成。兒子望報而報不足。

我生平不受人惠。兩手拮据。柴米不缺。其餘有也。挨過無也。挨過。

作家的。將祖宗緊要做不到事。補一兩件。做官的。將地方緊要做不到事。幹一兩件。纔是男子結果。高爵多金。不美是結果。

兒子是天生的。不是打成的。古云。棒頭出肖子。不知是銅打就銅器。是鐵打就鐵器。若把驢頭打作馬面。有是理否。

世間輕財好施之子。每到骨肉反多恚吝。其說有二。他人蒙惠。一絲一粒。連聲叫感。至親視為固然之事。一不堪也。他人至再至三。便難啓口。至親引為久常之例。二不堪也。他到此處。正如啞子吃黃連。說苦不得。或兄弟而父母高堂。或叔姪而翁姑尚在。一團情分。利斧難斷。稍有念頭。防其干涉。杜其借貸。將必牢拴門戶。狠作聲氣。把天生一副惻怛心腸。盡藏殆盡。方可坐視不救。如此。便比路人仇敵更進一層。豈可如此。汝深記我言。

問介侃母高在何處。介曰。剪髮餉人。人所難到。母曰。非也。吾觀陶侃運甓習勞。乃知其母平日教有本也。

世人多被心腸好三字壞了。假如你念頭要做好兒子。須外面實有一般孝順行徑。你念頭要做好秀才。須外面實有一般勤苦行徑。心腸是無影無形的。有何憑據。凡說心腸好者。都是規避樣子。

人有父母妻子。如身有耳目口鼻。都是生而具的。何可不一經理。只為俗物將精神意趣。全副交與家緣。這便喚作家人。不喚讀書人。

做人家切弗貪富。只如俗語從容二字甚好。富無窮極。且如千萬人家浪用。儘有窘迫時節。假若八口之家。能勤能儉。得十口貲糧。六口之家。能勤能儉。得八口貲糧。便有二分餘剩。何等寬舒。何等康泰。

汝與朋友相與只取其長弗計其短如遇剛鯁人須耐他戾氣遇駿逸人須耐他固氣遇樸厚人須耐他滯氣遇佻達人須耐他浮氣不徒取益無方亦是全交之法。

閉門課子非獨前程遠大不見匪人是最得力。

父子主僕最忌小處煩碎煩碎相對面目可憎。

顧記賬籍亦是一病奴僕因緣為姦子孫猜疑成隙者錄于此。

家庭禮數貴簡而安不嫌煩而勉富貴一層繁瑣一層繁瑣一分疎濶一分。

曾祖母告誡汝祖汝父云人雖窮飢切不可輕棄祖

基祖基一失便是落葉不得歸根之苦。吾寧日日減餐一頓以守尺寸之土也。出則嘗以手捫鍋蓋不使兒女輩藏竈更然。今各房基地皆有變賣轉移獨吾家無恙豈容易得到今日念之念之。

汝大父赤貧。曾借朱姓者二十金賣米以餬口。逾年朱姓者病且篤。朱為兩槐公紀綱不敢以私債使聞主人。旁人私幸以為可負也。時大父正客姑熟。偶得朱信。星夜趨歸。不抵家竟持前欠本利至朱姓處。朱已不能言。大父徐徐出所持銀告之曰。前欠一一具奉。乞看過收明。朱姓蹶起頌言曰。世上有如君忠信人哉。吾口眼閉矣。願君世世生賢子孫。言已氣絕。大

父遂哭別而歸。家人詢知其還欠。或駭之。大父曰。吾故駭。所以不到家者。恐為汝輩所惑也。如此威德。汝曹可不書紳。

問世間何者最樂。母曰。不放債。不欠債的人家。不大豐。不大歟的。年時。不奢。華。不盜賊的地方。此最難得。免饑寒的。貧士。學孝弟的。秀才。通文義的。商賈。知稼穡的。公子。舊面目的。宰官。此尤難得也。

凡寡婦。不禁子弟出入房閣。無故得謗。婦人。盛飾容儀。無故得謗。婦人。屢出燒香看戲。無故得謗。嚴刻僕隸。菲薄鄉黨。無故得謗。

凡人家。處前後嫡庶妻妾之間者。不論是非曲直。只

有塞耳閉口為高。用氣性者自討苦喫。

聯屬下人。莫如減冗員而寬口食。

做人家高低。有一條活路便好。

凡與人田產錢財交涉者。定要隨時討箇決絕。拖延

生事。

婦人不諳中饋。不入廚堂。不可以治家。使婦人得以

結伴聯社。呈身露面。不可以齊家。

受謗之事。有必要辯者。有必不可辯者。如係田產錢

財的遲則難解。此必要辯者也。如係閨閫的靜則自

銷。此必不可辯者也。如係口舌是非的。久當自明。此

不必辯者也。

凡人氣盛時。切莫說道我性子定要這樣的。我今目
定要這樣的。暮直做去。畢竟有撞撞。
人當大怒大怒之後。睡了一夜。還要思量。

史摺臣願體集

名典江南揚州人

謹按婦女深處閨房。不知世事艱難。習成驕悍情性。而構釁於嫡庶之間。耗財於婚嫁之事。最辱於嫌疑之際。往往不免。為士夫者。明知其非。而恩常掩義。以至一傳衆咻。驟難見信。且有陰為所持。牢不可破者矣。願體集所載。頗多居家涉世之事。茲錄其切於近世婦女之病。如前所云者。雖其曲盡形容。不無為下等人說法之處。而知病即藥。因俗立教。余有取焉。就此數者之中。男女嫌疑。尤為家門榮辱所繫。勿謂無傷。其禍將長。有闕家之責。

者防微杜漸。竟以此為門內之人鬼關可也。婦人女子。明三從四德者。十無一二。在父母膝下。性情自任。子歸之後。便見賢愚。貧家婦女。紡績炊爨。并白農庄。事姑哺兒。勤勞終日。獨是富貴女子。在室受雙親之庇。出嫁享夫家之安。高堂大廈。飲食多美味。時鮮。穿揀皆綾羅珠翠。兒女有乳媪抱領。針線有婢妾應承。家務從不經心。釀成驕傲之性。惟知粧飾一身。求全責備。竟不知米從稻出。絲自蠶抽。視錢財如糞土。以物命為草芥。那管夫家經商者有操心籌算。作宦者有仕路艱難。若性質淳良者。尚聽公姑之訓。丈夫之言。有一等驕悍婦人。不知理法。不信果報。公

姑丈夫開口便傷。侍妾婢女終朝打罵。及至逼出事端。為丈夫者。顧惜體面。焉肯令妻出乖露醜。到底仍是丈夫抵當。竭力彌縫過去。及至事後。見兒女滿前。姻親羅列。出遣不可。寧戒不從。若以大義數責。彼反輕生恐嚇。又怕多事。惟有忍耐而已。愚謂經史女箴。勸必不聽。惟有令人講解律例。并詞訟招詳。某官審某事。某人犯某罪。使知婦女亦有罪條。王法不盡男子。而善惡報應之事。時時陳說。庶乎稍生畏懼。或可挽於萬一也。

有夫婦而後有父子。若娶妻而即生子。且聯舉數子。則承祧有人。可無憾矣。至有子而仍娶妻。賢者所不

免焉。為之妻者。若果溫惠寬和。得以相安無事。則如古所稱。膠木蠡斯之懿範。亦多讓矣。若夫婦年近四十。或生女而不生男。或曾生而不育。或竟全不一生者。則急宜置妾。以為嗣續之計。為之婦者。正宜和衷寬待。以冀其早為生育。俾吾夫得免無後之嘆而已。亦不失為嫡母之尊。每見賢淑之婦。年在四十左右。艱於嗣息。即歡然勸夫娶妾。和集一門。未幾妾尚未生。妻忽生子者。亦有妻妾並舉子者。要以和氣自能致祥也。奈何有一種嫉妬性成者。明知年齒日增。生育無望。說到娶妾。即百計刁難。迄至勉強作成。遂必入門見嫉。明則尋是覓非。顯加辱苦。暗則私覷密察。

以冀間離。幸而懷孕生子。或漠不關情。或作為稱慶。終是滿腔積恨。一片殺機。有生子而強遣其母者。有子疾而陰肆其毒者。有鬭爭無寧日者。竟其妬忌之心。可以死其夫。可以亡其身。又安惜夫之無後為大哉。夫四十無子。則娶妻。婦人無子去。妬去。律例昭然。原不忍斯人之終於無後也。獨怪怯懦之夫。甘受制於潑悍之婦。或委靡不振。怒而不言。或顧惜臉面。自相掩覆。坐使無良之婦得志以逞。俾祖父之血食。自我而斬。豈非不孝之至。而為天地間一大罪人乎。吾謂人至四十無子。則宜告過宗族。及婦之父母兄弟。按律娶之。敢肆阻撓。即正以無子去。妬去之罪案。鳴

之於官。決於必去。為官長者。申明律法。不得少事姑。惜。按律去之。使閨門不賢不淑之婦。知有天網。人紀。不可磨滅。不敢負隅肆惡。則儆一戒百。不獨一人一家。受其福庇。有裨風俗。人倫不少矣。

亦有嫡妻素明大義。惟恐覆夫宗嗣。聽其置妾納婢。所賴為之夫者。嚴分正倫。不容隕越。幸而生有子女。必教以孝敬嫡母。庶幾謹微於著之義。乃有婢妾生子。反起踞寵奪嫡之心。始而舉動放恣。繼以語言肆詆。至謂母以子貴。嫡庶何分。而漸欲易其位者。且有失心偏向。謂妾能為我生子接宗。一味寬縱。舉動任其僭越。語言聽其觸犯。視結髮之愛。若路人。於寵姬

之間多袒護者。則名分倒置。實為亂階。不思夫婦為五倫之始。結髮乃父母所配。廟見之日。原冀昌衍吾宗。無何實命不猶。不得已而相夫置妻生子。代為恩勤。亦謂子雖庶出。而我為嫡母。是夫宗不絕。即婦嗣有託也。若妾則蛾眉得寵。遽干名分。妻則淒其冷落。視若贅疣。不獨悖理滅倫。既獲罪於名教。似此寡情薄德。捫心其能自安乎。

兄弟爭財。其父遺不盡不止。妻妾爭寵。其夫命不死不休。

世人於嫁女一事。必誇奢闔廡。苦費經營。往往有因一嫁一娶。而大傷元氣者。事後追憶所費。其實正用

處少。浮用處多。如富盛之家。必欲從厚。與其金珠溢
篋。繁帛盈箱。綵轎几筵極一時之盛。何如佐以資本。
代置庄田。為彼後日之恒產乎。曾見有詩云。婚姻幾
見圖奢華。金屋銀屏報口誇。轉眼廿年人事變。粧奩
賣與別人家。殊有深味。

又有不足之家。拘牽禮節。男女俱已長成。或因賠贈
無資。不肯允嫁。或因繁文無措。不敢親迎。坐使婚嫁
愆期。寧作曠夫怨女者。不思男女之情。室家之願。原
以婚嫁及時為幸。與其以儀文未備而待時。何如以
遷就團圓而成事。况青春已屆。年忽一年。時事變遷。
又焉保將來之果如吾意耶。又有產僅中人。效顰富

室惟知六禮必周。不計家資厚薄。或稱貸以備釵環。或廢產以供花燭。迨至入門之後。向之繁文縟節。轉眼皆空。今之典借花銷。俱成實累。夫男女畢姻。原欲其續祖妣而大門閭。若以一婚嫁之故。而累債耗家。雖有佳男佳婦。已苦於門戶無可支持。始悔前此浪費。則亦何益之有。

妻雖賢。不可使與外事。僕雖能。不可使與內事。

三姑六婆。勿令入門。此輩或稱募化。或賣簪珥。或假媒妁。或治疾病。端一傳播各家新聞。以悅婦女。暗中盜哄財物。尚是小事。常有誘為不端。魔魅刁拐種種。非一萬勿令其往來。至於娼妓。更是不祥穢物。出入

卧房尤為不可。媒婆穩婆不能用。擇其善者用之。亦不可令其時常往來。

男女不雜坐。無論尊卑長幼遠近不同梳洗音義

衣之不同中櫛。親疎均無雜坐之理。不同梳洗音義

具之不同中櫛。不相通用。不親授。餘不得已而授受。

則置於几桌。內外不共井。汲也。不共福室浴。浴也。不

通寢席。如被褥枕簟之不通衣裳。雜也。諸母庶不

洗裳。下服也。不浣洗。賤服。女子嫁而反。兄弟舅姪弗

與同席而坐。弗與同器而食。堂有事來家。則語於中。男

子入內。不嘯。不指。夜行以燭。無燭則止。此取光明之義。

也。女子無故。不許出中門。出中門。必擁蔽其面。有

漢者。名曰頭。夜行以燭。無燭則止。此婦女之出入於

道路男子由右。女子由左。以右為尊。道路亦有分別。此由禮別男女之大節。所以嚴內外而防瀆亂也。有家者不可不知。

男女遠別。不止翁婦嫂叔為然。世俗惟嚴於翁婦。其餘無別。甚者叔嫂姊夫小姨妻弟之妻。皆不避嫌。適於蠻貊矣。然避嫌不必相隔太遠也。三步之外。止足背立可也。數步之外。止足背立。則貧窮小戶。皆可為人。何況富族同室尊親。皆能有別。何況外人。

男女之所以隔絕者。惟爭一見禮云。外言不入於梱。門限內言不出於梱。即聲音尚不容通。况顏面乎。此見聖賢防微杜漸之意。有等婦人。竟不避人入室。

燒香登舫遊玩。為丈夫者。明知而縱之。其故何歟。蓋
有好見人者。反笑避人。為不大方。則惑愈甚。
謹飭閨門。人盡知之。而主家者。於服食器用之類。或
躬親備辦。或介紹分勞。獨於婦女。抵掠脂粉。女工針
線之物。每多忽畧。聽其自購。常見閭巷閨雛。朱門麗
婢。叢逵竚立。與街市貨郎。擇揀精粗。奪來搶去。男女
混雜。大為不雅。豈禮嚴內外。獨此不禁歟。且所繫之
器。名為驚閨。結綉喚嬌娘。予謂閨可驚。而嬌娘豈可
為若輩喚乎。深心者。當令童僕代之。

唐翼修人生必讀書

名彪浙江蘭谿人歷任食

謹按婦人以夫為天而舅姑為夫之父母義

莫重焉事之不得其道孝敬有虧即才智有

餘曷足貴乎篇中敬翁姑敬夫之節周詳真

摯發乎天性而于繼姑貧賤之夫委曲承順

服事尤謹伯叔妯娌之間任勞讓財恩愛無

間教子以義方不事姑息此尤婦女所難也

一門之內有婦如此不特人敬之服之天亦

必佑之家道其有不興者乎此編當與女誠

參觀誠哉其為必讀書也

婦人賢不賢全在聲音高低語言多寡中分聲低言

寡者賢也。聲高言多者不賢也。

人非聖人。不能無過。况婦人乎。媳婦偶然有失。公姑丈夫譴責。當欣然受之。云媳婦不是。自此當改。則不惟前過無害。即此便增一善矣。若橫爭我是。得罪公姑。得罪丈夫。是一小過。未完反增一大罪也。

媳婦之倚仗為天者。公姑與丈夫三人而已。故事三人。必須愉色婉容。曲體歡心。不可纖毫觸犯。若公姑不喜。丈夫不悅。久久則惡名昭著。為人所不齒矣。奴僕皆得而抵觸我矣。故婦之善事公姑丈夫也。非止為賢與孝也。且以遠辱也。

夫者天也。一生須守一敬字。見丈夫來。便須立起。若

宴然高坐。此驕倨無禮之婦也。稱夫有定禮。如相公
官人之類。不云爾汝也。如爾汝忘形。則夫婦之倫。褻
矣。凡授餐奉茗。必雙手恭擎。未寒進衣。未饑進食。此
婦不易之職分也。

媳婦不唯自己。要盡孝。尤當勸夫盡孝。語云。孝衰於
妻子。此言極可痛心。故媳婦以勸夫孝為第一。要使
丈夫踪跡常密於父母。而疎於己身。俾夫之孝行。倍
篤於往時。乃見媳婦之賢。若丈夫於公姑小有違言。
便當代為謝罪。曰。此由媳婦不賢。致使吾夫不順於
公姑。非獨文夫之罪也。請公姑息怒。今後當勸丈夫
改過矣。

婦與姑之最易失歡心者。背後之言語。最易得歡心者。亦背後之言語。如在母家親戚。夫家親戚之前。及在自己房中。凡有言語。必稱公姑之德。多蒙優待。莫是我不能孝順。展轉相聞。公姑豈不大喜乎。若畧有一言怨望。公姑聞之。心必不喜。連當面好處落空矣。雖然。言語之謹肆。發於念頭之真假。未有孝順之心。不真。而言語能檢點者也。

繼姑待媳。多帶客氣。勢所必然。媳婦當此。務以誠心感之。既屬已姑。何分前後。凡事極其誠敬。不假一毫虛飾。姑知婦真心相待。自然心歡意悅。并客氣都化了。若媳婦胸中稍分先後。不覺形之辭色。初則彼此

客氣。既而乖戾無所不至矣。或有媳婦先入門而繼姑後至者。姑尊媳卑。名分不以先後改易。當一於誠敬。不可生怠慢心也。

媳婦於翁。殊難為孝。但當體翁之心。不須以向前親密為孝也。或翁體不安。須頻頻浼姑問安為善。

或已為嫡媳。而家有庶姑。其事庶姑。亦須將順而加禮貌焉。不可恃嫡慢庶。致傷庶叔之心。并傷阿翁之心。若已為庶媳。則宜小心奉侍。曲體庶姑之心。嫡姑在堂。則事庶姑以敬。而禮貌稍殺於嫡姑。統所尊也。嫡姑沒。并禮貌亦宜尊崇矣。倘或庶姑舉止有未合。理媳婦只宜以禮自持。和色婉容。規以正道。不亢傲。

不委靡方為合禮。

婆與媳雖如母子。然母子以情勝。婆媳則重在禮焉。凡婆之衣服器具。銀錢酒食。俱不可擅動。婆在房中開箱看首飾與衣服。或與姑娘小叔密語。俱宜退步。惟命之前始進。又凡有好物好衣。察婆欲與姑者。不妨贊成之。

凡公姑與丈夫之親友。倉卒間到。要留酒食。而銀錢偶乏。或慶弔諸儀。銀錢無措。媳婦知之。即宜脫簪珥。典衣服。不待公姑開言。方為先意承志。至一二贈嫁器。即當公用。不當慮及完全。敝毀。若稍有愛惜之語。即傷公姑之心。為下人姍笑。常有公姑寧貸于隣。

家而不屑問媳婦借者其婦之不賢可知也。平常之家安能常得甘旨以供姑舅然亦有法也。只要諸物烹庖得訣務令適口便是甘旨。若遣人辦買必囑付擇其最佳者方買之。此即孝順妙法也。一應往還之禮或行或否應厚應薄須一槩稟命於姑不可自作主意。然其中猶有周旋也。待姑家親戚須常存要好之心。母家親戚苟禮文可減一切省之可也。

有等媳婦不能孝姑而偏欲孝母。此正是不孝母也。事姑未孝必貽母氏以惡名。可謂孝母乎。蓋女在客以母為重出嫁以姑為重也。今媳婦必欲盡孝於父

母亦有方畧。須先從孝敬公姑丈夫起。公既喜婦能孝。必歸功於婦之父母。必加厚於婦之父母。丈夫既喜妻賢。必云非岳母賢淑。吾妻安得柔和。或夫家富貴。則必有潤澤及母家矣。此則女之善孝其親也。丈夫有不得意之事。為妻者宜好語勸慰之。勿增慨嘆。以助抑鬱。但當委婉云。將來自有好日。方謂賢妻。丈夫在館不歸。此是能攻苦讀書。不可常寄信問候。以亂其心。數數歸家。即荒時廢業矣。若親友有書札來。恐有要務。速傳送之。

丈夫不事儒業者。或居家營運。出外經商。俱是心血所成。勞四體以贍妻子。為婦者必須憫夫勞役。軫夫

饑寒體卽隨順方稱賢淑家貧能撫恤慰勞尤徵婦德若蕩子嫖賭敗廢祖宗基業必宜苦諫至再至三不聽則涕泣爭之

媳婦之善相其夫者第一要丈夫友愛世之兄弟不友愛者其源多起於妯娌不和丈夫各聽婦言遂成參商此大患也為媳婦者善處妯娌惟在禮文遜讓言語謙謹有勞代之有物分之公姑見責多方解勸要緊之務先事指點則彼自感德妯娌輯睦矣如我為伯姆彼為叔婦倘彼偶疾言遽色不堪相加我歡然受之不爭勝氣不與回答彼自愧悔和好如初其或公姑偏愛多分物件與彼切勿計量只是相忘或

我富他貧。我貴他賤。皆須曲意下之。周其不足。不可稍有輕侮。若他富貴。我貧賤。亦宜謙卑委婉。不可先存爾我之見。諸姪姪女。宜愛之如子。乳少者。助其乳。抱至膝上。常加笑容。已之子女。當令其敬伯母。叔母一如親母。此要務也。

兄弟一氣。必無二心。往往因妯娌之間。自私自利。致傷兄弟之和。此婦之大惡也。婦之賢第一在和妯娌。妯娌不和。大約以公姑恩有厚薄。便生妬忌。便有爭執。此不明之甚也。公姑胸中如天地一般。有何偏見。若厚於大伯大姆。必是伯姆賢孝。得公姑之歡。厚於小叔。必是叔婦賢孝。得公姑之歡。正當自反。自

罪引愿改過自新。庶公姑有回嗔作喜之時。豈可不
知自責。且有怨望。若公姑獨厚於已。夫妻則當深自
抑損。凡百分物讓多受寡讓美受惡。方是賢婦人也。
長兄如父。長嫂如母。故介婦婦與冢婦婦。有尊卑之
分。宜隨行不敢並行。姑舅若有事。使介婦行者。介婦
不得辭勞。欲分任於冢婦禮也。

婦有必不可辭之職。分又有不可遲緩之行事。客一
到門。則茶鍾酒杯。銷饌菜碟。俱宜料理。不可委之群
婢。更宜速快。遲則恐客不及待。蓋媳婦之職。原須
必躬必親。辛勤代勞。苟义手高坐。便是最不賢之婦。
婦人無事。切勿妄用一文。凡物須留贏餘。以待不時

之需。若隨手用盡。則貧窮可拭目而待。安可不一心節儉也。婦之賢者。家雖富厚。常要守分。甘淡泊。喜布素。見世間珍寶錦繡。及一切新奇美好之物。皆敗家之種子。方為有識婦人。

婦人衣服宜安本分。富而奢侈。服飾犯分。夫不可也。況衆人同處。而我一人衣飾獨異。為衆所指目。小家之婦。欣欣自榮。夫家之婦。心必不自安也。

公姑之婢僕。不但不可辱罵也。並不可厲聲嚴色。蓋優禮婢僕。即所以敬公姑也。如婢有過失。公姑未見。當好言戒諭之。不必令公姑知之。其或大偷盜及欲逃亡。媳先知其情者。公姑未曉。亦須稟知。然止可云

耳聞不可顯言其狀。致難收拾。又須云恐非灼見。再須詳察。

本房婢僕雖宜慈愛。然或觸公姑之怒。皆宜重懲。不可護短。但訓飭之時。不可顯於言語。恐反開罪於公姑耳。

婢僕衣裳宜令時加浣濯。髻鬟袴履須令整頓端齊。若聽其蓬頭垢面。污穢難堪。甚或身有血漬。面有爪痕。令人不忍見聞。則主婦之不慈不賢。行道之人皆指摘之矣。

凡物須預謹守防閑。毋令盜竊。萬一有此。乃已不能謹密之過。且只忍耐。不妄加猜疑。及輕聽人言。輒至

僕婢房中搜索。搜出則喪其廉耻。搜不出則彼反有辭。若公家僕婢。及在外之人。尤不可妄指。每因失物。反招大是非。增添閒氣。此不可不深思切戒者也。凡授銀物與僕輩。不宜手授。必置几案上。令其自取之。亦須照管。毋令他人竊去也。

凡生養子女。固不可不愛惜。亦不可過于愛惜。愛惜太過。則愛之適所以害之。小兒初生。勿勤抱持。裹而置之。聽其啼哭可也。醫云。小兒頓足啼哭。所以宣達胎滯。乳飲須有節。日不過三次。夜惟雞將鳴。飲一次。衣用稀布。寧薄無厚。語云。若要小兒安。常帶三分飢與寒。蓋孩提一團和氣。十分飽煖。反生疾病。珠帽。

園手鋤。切不可令著身。無論非從樸之道。而誨盜招拐之禍。猶淺。圖財喪命之害更深。

富貴之家。愛子過甚。子所欲得。無不曲從之。性既縱成。一往莫禦。小有拂逆。便肆咆哮。及至長大。恃強好勝。破敗家財。猶係小事。一切刑禍。從此致矣。為父母者。亦曾念及此乎。

子弟幼時。當教之以禮。禮不在精微。止在粗淺。如見尊長。必作揖。長者經過。坐必起立。長者呼召。即急趨之。門內門外。長者問何人。對必以名。不可曰我。曰吾。長者之前。不可喧嚷致爭。廳堂之中。不可放肆偃臥。凡事非僮僕所能為者。必須為父母代勞。不可推諉。

畧舉大端不能遍指宜觸類推廣

童子幼年不可衣之羅綺裘裳恐啟其奢侈之心長大不能改也

王朗川言行彙纂

名之欽湖廣湘陰人

謹按古今婦女懿行其卓卓可記者已載于
閨範矣茲編所錄皆其軼事不少概見而儉
約樸素之風孝慈忠厚之道亦婦女所當廣
其見聞而是倣是則者也至于待奴婢之道
虐之不可縱之亦不可偏聽之更不可故于
御下篇而外又續有取于此庶幾于體卹之
中寓約束之意委曲以教導于先嚴切以防
閑于後皆所以全惠下之仁也集中所輯嘉
言懿行甚多茲不及全錄云

婦禁十三。一曰干預外政。二曰入寺燒香許願祈男。

三曰無故聚飲。即有事飲酒。不得沉醉。四曰會諸姻黨。同席熟談。五曰痛撻奴婢。及惡聲詈罵。六曰優厚三婆。七曰侈蓄珠翠。八曰看龍舟。觀燈。觀會。諸外場雜遝事。九曰與妯娌鬪勝。十曰分理是非。十一曰不親中饋。十二曰厭夫交友賓客。十三曰貪嗜肥甘。朱子家範。一曰妻妾無妒。則家和。二曰嫡庶無偏。則家興。三曰奴僕無縱。則家尊。四曰嫁娶無奢。則家足。五曰農桑無休。則家溫。六曰賓祭無墮。則家良。

陸象山先生嘗謂人家要有三聲。讀書聲。孩兒聲。紡織聲。蓋聞讀書聲。覺聖賢在他口中。在我耳中。不覺神融。聞孩兒聲。或笑或泣。俱自然。籟動天。鳴。覺後來。

哀樂情致較此殊遠。聞紡績聲則勤儉生涯。一室兒女。覺有幽風七月景象。最可厭者。婦女詈罵聲也。惡也。飲酒喧呶聲也。狂也。街巷談笑聲也。謫也。妖冶歌唱聲也。淫也。與其聞此。不若聆犬聲於夜靜。聞雞聲於晨鳴。令人有清曠之思。

袁了凡先生初艱嗣。後乃生若思。母作冬襖。將鬻絮。先生曰。絲綿輕煖。篋中自有。何必鬻。母曰。絲貴絮賤。吾欲以絲易絮。多製絮衣。贈親戚中寒無衣者。先生曰。有是哉。此子壽矣。

衡公岳知慶陽。僚友諸婦會飲。在席者金綺爛然。公內子荆布而已。既歸。不樂。公曰。汝坐何處。曰。首席。公

曰。既坐首席。又要服飾華好。富貴可兼得耶。至今傳為美談。

橙墩好客。有妾蘓氏。善持家。一日讌客。失金杯。諸僕嘖嘖四覓。蘓氏誑之曰。金杯已收在內。不須尋矣。及客散。對橙墩云。杯實失去。尋亦不得。公平日好客。豈可以一杯故。令名流不懽乎。橙善其言。

大司徒馬森。其封君諱某。年四十始得一子。一日婢抱出門。從高堦失手下墜。破其左額。旋死。封君見之。即令婢遁去。而自抱死子。曰。失手致之傷也。婦哀痛。尋婢撻之。無有矣。婢歸匿母家。言其故。婢父母日夜籲天。願公早生貴嗣。次年果生子。左額宛然赤痕。即

司徒也。

晉陵錢氏。顧成之媳也。錢氏往母家。夫家疫盛。轉相傳染。親戚不敢過。夫家八人俱將斃。錢聞欲歸家。父母阻之。錢曰。人為侍養公姑而娶媳。今公姑既病。篤忍心不歸。與禽獸何異。吾往即死。不敢望吾親惜也。隻身就道。其家忽聽鬼相語曰。諸神皆衛孝婦歸矣。速避速避。八人皆活。

歐公池。嫡母所生。兩兄皆廢出。父以公屬嫡。欲厚之。公妻馮氏。請於舅曰。嫡庶為父母服。有差等否。舅曰。無。馮氏曰。均子也。服無差等。豈可異乎。舅大悅。從之。婦人未嘗讀書。明理。性情多有僻處。不孝敬舅姑丈。

夫却誦經禮佛。不周濟骨肉姻親。却佈施僧道。不享現世和平之福。却望來生渺茫富貴。此誠女流中之下愚者。噫。豈有驕悍妬惡。而長享富貴德性賢良。而墮落輪迴者哉。

登人之堂。即知室中之事。語云。入觀庭戶。知勤儉。一出茶湯。便見妻。老父奔馳無孝子。要知賢母看兒衣。子之孝。不如率婦以為孝。婦能養親者也。朝夕不離。潔奉甘旨。而親心悅。故舅姑得一孝婦。勝得一孝子。婦之孝。不如導孫以為孝。孫能娛親者也。依依膝下。順承靡違。而親心悅。故祖父添一孝孫。又添一孝子。人之居家。凡事皆宜先自籌度。立一區處之方。然後

付婢僕為之更宜三番四覆以開導之。如此周詳猶恐不能如吾意也。今人一切不為之區處事無大小但聽奴僕自為不合已意則怒罵鞭撻繼之。彼愚人止能出力以奉吾令而已豈能善謀。一一暗合吾意乎。不明如此家安能治。

僕婢天資愚魯其性善矣又多執性所行甚非而自以為是更有秉性躁戾者不知名分輕於應對治家者須明此理於使令之際有不如意少者憫其智短老者惜其力衰徐徐教誨不必嗔怒也。有詩云此輩冥頑墮下塵只應憐念莫生嗔若能事事如君意他自將身作主人。

小過宜寬。若法應撲責。當即處分。責後呼喚。辭色如常。不可嘖嘖作不了語。恐愚人危懼。致有他變。

凡婢僕有爭鬪者。主父母聞之。即時呵禁之。不止。分曲直以杖之。曲者多杖。或一止一不止。則獨杖其不止者。

婢僕之言。變亂是非。其意以言他人短。可以悅主人。主母之心。苟不知其弊。聽信其言。則弟兄妯娌。必至不和。鄰里親戚。必至不睦。有以膚受愬者。宜叱曰。我不眼見。駕言他人毀罵主翁者。宜叱曰。我不曾耳聞。則此輩無所施其欺矣。

人家僕婢。不可一處飲食。須內外各別。屋多地寬。宜

婢內僕外各食。屋少不妨僕先婢後亦猶夫各食也。所以然者僕婢同食。語言之間未免錯雜。非宜家之道也。下人有分別則上人愈有分別矣。

待小人女子不可無信。婚姻一節尤宜慎之。每見人家婢僕伏侍勤勞。主人即以某婢許某僕。家長一言出口。婢僕百諾於心。或家事遷延。遲疑不決。無識小人見其為期無定。未免埋怨偷安。主人聞之嗔怒。或改悔前言。男女失望。遂萌異念。姦拐逃盜。變幻百出矣。為人上者務宜酌量於前。斷勿改悔於後。一婚配為事。許定豈容更易。况童婢同在一堂。雖在下人。寧無羞耻。莫如平時不輕許。待二十歲內外。擇男女相稱相宜者許配。許定即婚。則百弊不生。閨門亦肅矣。

女訓約言

出言行彙纂未詳姓名

謹按婦德所尚與其所以當戒已散見于集中矣茲編載女德二十四條女戒八十條則又舉婦女所切要及易犯者而薈萃其義撮其詞雖不識字義之婦女有能舉此諸條代為講說亦可了然於心口之間而知所法戒矣此予所以編女教而終之以此也

女德

性格柔順。舉止安詳。持身端正。梳粧典雅。
低聲下氣。謹言寡笑。整潔祭祀。孝順公姑。
敬事夫主。和睦妯娌。禮貌親戚。寬容婢妾。

教道子女。

體恤下人。

潔治賓筵。

謹飭門戶。

早起晚眠。

少使僉用。

學製衣服。

學做飲食。

打掃宅舍。

收拾家伙。

蠶桑紡織。

孳生畜養。

有此女德。雖貧賤之家。人看得自然貴重。雖沒好衣服首飾。有好聲名。自然華美。又攜的本家父母。與閭族親眷。都有光彩。此這等也不枉生女一場。

女戒

莫舉止輕狂。

莫妖喬打扮。

莫高聲大笑。

莫耳軟舌長。

莫搬弄是非。

莫離開骨肉。

莫煩言絮聒。

莫巧言狐媚。

莫耳邊聾嘶。
莫憑空說謊。
莫逼牆竊聽。
莫眼空意大。
莫嫉人勝已。
莫倣効男粧。
莫賣弄顏色。
莫毒手打人。
莫無病稱病。
莫蓬頭垢面。
莫顯見褻服。

莫背後呶嘍。
莫喜佞悅諂。
莫偷眼邪視。
莫口甜心苦。
莫夸已笑人。
莫倣行男禮。
莫炫耀服飾。
莫惡口罵人。
莫無憂而憂。
莫赤胸袒膊。
莫露出枕蓆。

莫男婦同席。

莫買命算卦。

莫隨會講經。

莫打醮掛幡。

莫招神下鬼。

莫看春看燈。

莫狎近尼姑。

莫結拜義親。

莫輕見外人。

莫內言傳外。

莫倚門看街。

莫男女授受。

莫聽唱說書。

莫修寺建塔。

莫廟宇燒香。

莫魔鎮害人。

莫學彈學唱。

莫招延妓女。

莫來往三婆。

莫輕赴酒席。

莫外言傳內。

莫酒醉失儀。

莫忤逆不孝。

莫唆挑夫主。

莫侮慢夫主。

莫溺愛兒女。

莫口談夫過。

莫妯娌不和。

莫嫉妬婢妾。

莫怠慢窮親。

莫心貪口饒。

莫隨有隨盡。

莫輕剪羅緞。

莫攪家不賢。

莫欺瞞夫主。

莫鈐束夫主。

莫偏向兒女。

莫埋怨家貧。

莫伯叔爭勝。

莫凌虐僕從。

莫結怨鄰家。

莫濫費祈福。

莫隨做隨毀。

莫多宰鷄鵝。

教女遺規

卷下

莫懶惰邈邈。

莫拋撒物件。

莫干預外事。

莫私放錢債。

莫盜轉財物。

莫陰厚母家。

以上皆虧損女德之事。雖其中小小出入者。皆世俗常態。然不可不謹也。其餘則蕩禮踰閑矣。失婦德而蕩禮踰閑。縱生長富貴家。衣服首飾。從頭到尾。都是金珠。都是綾錦。也不免被人嗤笑。玷辱父母。噫。父母生養我一場。我不能與他爭些志氣。增些光彩。反因我玷辱被人嗤笑。我心何安。仔細想想。

南昌府學教授李安民校字